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

承辦人：廖原佑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#7033

電子信箱：DL-0014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勞資字第10637493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營建署106年7月11日營署宅字第1061011112號函(374936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內政部營建署辦理「106年度住宅補貼」，受理申請期間自106年7月21日起至8月31日止，請貴單位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6年7月11日營署宅字第10610111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民眾知悉住宅補貼申辦期限，請惠予宣導周知。相關資訊請至內政部營建署機關入口網站查詢([hppt//：www.c
pami.gov.tw](http://www.hppt.pami.gov.tw)，首頁/右側「快捷服務」/住宅補貼專區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(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)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教育局 1060718



AEAA10637125100